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BORN TOWN INC.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1)

內幕消息

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之初步審閱，預期：

- (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收入約為人民幣6,760百萬元至人民幣7,000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增長約32.8%至37.5%，有關預期增長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持續深化AI技術於業務全鏈路的應用與優化，借助AI技術推動多樣化社交產品持續穩步增長；
- (i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900百萬元至人民幣940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增長約87.5%至95.8%。有關預期增長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持續深化AI技術於業務全鏈路的應用與優化，借助AI技術推動多樣化社交產品持續穩步增長，以及本公司於2024年12月完成對NBT Social Networking Inc.非控股權益的收購；及
- (ii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調整EBITDA約為人民幣1,180百萬元至人民幣1,220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增長約22.5%至26.7%，有關預期增長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持續深化AI技術於業務全鏈路的應用與優化，借助AI技術推動多樣化社交產品持續穩步增長。

經調整EBITDA定義為調整後經營利潤，調整項目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折舊及攤銷。

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為依據，其尚未由本公司核數師進行審閱或審核。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載的資料有所不同。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預計將於2026年3月底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春河

北京，2026年3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春河先生、李平先生、葉椿建先生及蘇鑒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玉宇先生、池書進先生及陳思超女士。